

晋安检察院公益诉讼助推烈士陵园保护——“检察蓝”绘就英烈保护色

本报记者 林玉和 阮冠达



整改后的后屿烈士陵园。本报记者 阮冠达摄

现,后屿烈士陵园由于年久失修,烈士纪念碑前的护栏多处破损,园内垃圾散落、杂草丛生,有损英雄烈士纪念设施的庄严和肃穆。”参与走访的晋安检察院第四检察部干警表示。

这样的现状必须改变。“了解到以上情况后,我们立即行使公益诉讼职能,向相关行政部门发出诉前检察建议,要求做好后屿烈士陵园的保护工作,及时对相关设施进行打扫、清理、修复,形成保护管理设施的长效机制。”晋安检察院第四检察部主任吴祯重告诉记者。

检察院发出的检察建议得到属地政府高度重视。经过多方努力,相关行政部门采取了整改措施,烈士陵园重新修缮工程被纳入晋安区总体规划,并结合周边学校需求,将陵园发展成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当地村委负责加强对烈士陵园的日常维护。

“我家住火车站附近,几乎每个月都会过来祭扫。”2日,记者采访时遇到正在后屿烈士陵园里祭扫的叶凯烈士孙子叶钦惠。他说:“当地政府部门很重视烈士陵园,围墙被重新修复粉刷,破损的栏杆也都换成新的,纪念碑附近还新种植了不少松柏。相比之前面貌一新,告慰了先辈的在天之灵。”

即启动行政公益诉讼程序,制发检察建议书,建议有关行政部门加强对红军墓的日常管理,建立英雄烈士纪念设施巡查制度。经过座谈和深入交换意见,相关行政部门组织人员对红军墓设施和周边环境进行维护与整治,并建立烈士纪念设施动态监管机制,实行常态化管理。

如今,红军墓已成为新的红色景点,经常迎来群众缅怀先烈。“现在每天都要接待各部门各单位的主题党日活动,最多的时候一天能来8到10个团,两三百人,降虎村的经济也活了起来!”降虎村书记吴熙笑道。

“依托公益诉讼制度,我们后续也将积极同相关行政单位磋商,进一步完善常态化管理机制。”晋安检察院副检察长宋振民表示,未来将继续活用公益诉讼职能,将更多烈士陵园打造成既有英烈保护元素,又有文物保护元素的主题活动阵地,以“检察蓝”绘就英烈保护色。

方便市民快捷就诊 省妇幼南门 增设就医落客通道

本报讯(记者 张铁国)记者昨天从交警部门获悉,驾车到道山路省妇幼保健院就诊,可通过该院南门新增的一条就医落客通道进入医院,实现了过境和就诊车辆分流。

记者昨天在省妇幼保健院南门看到,新增的落客通道为单行道,路口设有蓝底白字“落客通道”“地下车库”大型指示牌,路面上写有“禁止停车”的白色醒目字样。通过八一七北路进入道山路的车辆,在途经省妇幼保健院南门时,就诊车辆与过境车辆分流,进入就医落客通道驶入医院内部后落客。“车子可以开进医院,既方便病人,也缓解了医院门口拥堵!”当天,携妻子看病的市民黄先生称赞道。

交警有关负责人介绍,此举旨在更好保障市民快速就诊,缓解省妇幼保健院门前人车交织缓行现象,解决地下停车场饱和后市民无处下车的问题。“为了确保通行顺畅,落客通道是即停即走的专用道,市民朋友驾车时应服从现场人员管理,自觉在落客区落客,快下快走,不得长时间占用,以免影响后续车辆通行。”交警提醒说。

据介绍,除了开辟就医落客通道外,为充分考虑市民停车需求,交警还对省妇幼保健院周边停车场全面排查,前往就医的市民可将车辆停放在省妇幼保健院南侧2个较大的停车场。其中冠亚停车场有600个停车位。市民如从古田路方向前往省妇幼保健院,可通过古田路冠亚地下停车场驶入;市民如从杨桥路方向前往医院,可通过道山铺巷进入停车场。位于澳门路的乌山北坡停车场有120个地面停车位。就诊群众如从落客通道送医后,可通过道山路、永祚社巷绕行到该停车场停车,并可通过停车场后方的道山铺巷进入省妇幼保健院接送病人。

汛期来临 我市筑牢 水旱灾害防御线

本报讯(记者 谭湘竹)日前,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发出工作提示函,提示我市已进入汛期,提醒各地各部门注意防范近期强对流天气。记者从市水利局获悉,该局从拉网排查问题隐患、紧盯责任落实构建安全体系、深化智慧水利平台应用、完善防洪排涝体系等四个方面构建全市水旱灾害防御矩阵。

汛前,市水利局组织开展全市水利系统防汛备汛和水利工程安全度汛拉网式、全覆盖、清单式检查,突出对去年台风“苏拉”和“海葵”造成的我市319处水毁项目进行排查,对于排查发现的问题,逐个建立台账,明确责任人和整改期限,确保隐患排查整改及时到位;同时紧盯责任制落实,417座水库防汛“三个责任人”“三个重点环节”,165处堤防、288座水闸、620座山塘、191个山洪灾害危险区防汛责任人全部落实到位。

此外,我市还完善防灾减灾体系,推进“高水高排”工程、东南福建科学城防洪排涝工程、大学城溪源泄洪洞工程建设;加快南屿片区防洪排涝工程项目建设,完善防洪排涝体系,深化福州智慧水利平台应用,推进溪源溪小流域(溪源水库)数字孪生项目试运行,提升预警、预报、预演、预案能力,实现联排联调及协同指挥智慧化模拟。

龙江中下游生态修复工程有序推进 福清母亲河越发靓丽

本报讯(记者 钱嘉宜 通讯员 黄海玲)近年来,随着龙江流域综合治理项目不断推进,福清的母亲河正实现美丽蜕变。日前,记者从福清市获悉,龙江中下游(南门—滨海大道)综合治理工程PPP项目已全面铺开,其生态修复工程取得新进展。

据了解,龙江中下游生态修复工程起于南门桥,止于海口特大桥,长约16公里,在沿龙江两岸将布置步道6.66公里,全线分布5个串珠公园,3个滞洪湖生态公园。目前,该工程正分段有序施工,一标段(利桥—城市花园)生态修复工程已基本完成。二标段(倪埔桥—清昌大桥)生态修复工程也在快速推进。

记者在利桥—城市花园段看到,河面上白鹭翔集,市民在岸边步道上休闲锻炼,乐享生态治理成果。据介绍,该标段属于龙江中下游综合治理PPP项目的重要子项,总投资约5387.86万元。治理内容包括新建人行桥、景观廊架、休憩广场、儿童游乐场,以及全长3200米的步行道、慢跑带和一条500米的人行景观栈道。

在倪埔桥—清昌大桥段,各种大型机械来回穿梭作业,工人们正加紧对景观栈道与周边场地进行平整施工。该项目段建安费约4500万元。目前龙江北岸正在进行地形修整与苗木种植,南岸正进行栈桥施工,预计5月完成。

近年来,福清市着力实施龙江中下游综合治理工程,治理内容涵盖河道重塑、生态修复、路堤结合、水质提升、闸站及滞洪湖、智慧水利工程六大工程。其中,生态修复工程是在沿龙江两岸打造集人文、生态、文旅为一体的综合性滨江休闲带,让龙江流域永葆福清母亲河的生机与活力。



在杨桥新苑小区,医护人员为大家演示急救技巧,传授急救知识。本报记者 赖志昌摄

增强国防观念 提升防灾意识 我市多地开展防空袭紧急疏散演练

本报讯(记者 赖志昌)连日来,我市多地开展防空袭紧急疏散演练,党员干部、师生、社区工作人员等积极参与,增强防灾意识。

8日上午,在鼓楼区杨桥新苑小区,一场防空袭紧急疏散演练正在举行。警报响起的同时,南街街道办事处演练指挥人员用扩音器在小区内喊出指令。参与演练的人员在工作人员指引下,一路小跑,陆续进入地下人防设施,按照预先步骤开展演练。此次疏散演练共分3个小组,包括街道党员干部、小区居民、志愿者、部分师生等。演练现场,福建省星光救援队和医护人员还为大家

演示急救技巧,传授急救知识。“这是我第一次参加演练,学到了很多知识,懂得了遇到特殊情况不要慌张。”河南新村幼儿园学生余佳涵说。

当日下午3点多,省邮电学校也举行了防空袭紧急疏散演练。演练中,师生们观看了防空防灾教育片、自救互救技能演示、防空防灾知识展板,比较全面地了解了防空防灾、应急避险、自救互救的基本常识。

市国防动员办公室相关负责人介绍,4月21日是福州的防空警报试鸣日,届时将通过试鸣防空警报,提醒市民居安思危,增强国防观念和防空防灾意识。

“空头”门票引纠纷 鼓楼法院促和解

本报讯(记者 阮冠达)近年来,文艺演出市场日渐火爆,消费者购票需求强烈,一票难求的情形也导致了诸多值得关注的法律问题。近日,鼓楼法院成功调解了一起双方通过朋友圈进行演唱会门票交易而导致的买卖合同纠纷。

2023年6月,廖某通过微信朋友圈看见宋某售卖“周杰伦演唱会”门票,双方通过微信沟通价格。协商一致廖某付款后,宋某发出快递单号。但廖某此后不断

查询该快递信息,均显示“未揽收”状态,直到临近演唱会举办时间,宋某仍未发货。廖某遂要求全额退款,宋某这才表示,其门票为从自家周某处获得。廖某同周某沟通未果,便将宋某告上法庭。

鼓楼法院经审理认为,从本案交易的聊天记录、转账凭证可以得知,双方在微信中达成了买卖门票的合意,双方形成事实上买卖合同关系。本案中,原告按要求支付了全额价款,已完全履行了买卖合同的义务,现因第三人的原因,被告

无法完成门票交付,被告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但被告有权向第三人追偿。

基于本案标的存在时效性,逾期门票无法实现其合同目的,作为合同义务相对方的被告应当承担法定解除的后果。因此,法院支持了原告解除买卖合同,退还门票价款的请求。

随后,鼓楼法院法官积极联系被告与案外人,释明相关法律,促成双方和解,妥善解决了纠纷。

马路当作练车场 无证驾驶出事故

本报讯(记者 张铁国)近日在连江,一辆白色面包车在马路右转弯时,径直冲过道路中间的黄色双实线,碰撞对向车道内等待信号灯放行的黑色小车。

连江交警赶到现场调查时,报警人方某称,自己驾车时油门被鞋子卡住,操作失误导致事故。然而,交警调取道路公共视频后发现,事故发生后,从肇事车辆驾驶室上先下来一名女子,随后从车上下来一名男子。见隐瞒不过,女子连某才承认发生事故时是自己驾车。

原来,连某与方某是一对夫妇。连某正参加驾驶人培训,近期准备考科目三。当天中午,方某驾车带着连某从福州市区到连江练车。方某边开车边传授妻子基本驾驶技能。为了实践,连某决定坐上驾驶座,方某则在一旁充当教练指导,结果发生事故。

连某因无证驾驶,被交警处以15日以下行政拘留和1500元罚款;方某因将汽车交给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的人驾驶,被交警处以1000元罚款并被吊销驾驶证。

今年我市中招加分照顾考生审核办法发布

本报讯(记者 鄢秀钦)昨日,市中招办发布今年中招加分照顾考生审核办法,享受中招加分照顾政策的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到相应部门办理审核手续,逾期和证件不全者不予办理。

根据规定,见义勇为者本人或子女,农村独生子女和子女绝育家庭子女,归侨考生、华侨(归侨)子女、台湾省籍考生(含台湾户籍考生)、军人子女、消防救援队人员

子女,少数民族考生,人民警察子女和烈士子女等9类考生可享受中招加分照顾政策,优待条件从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加2分、加3分、加10分、加15分到加20分不等。其中,烈士子女享受加20分照顾。

今年,连江县小沧乡、罗源县霍口乡的少数民族考生,以及高山(享受高山补贴)和无桥梁、海堤与大陆相连的海岛的少数民族考生(户籍截至2024年4月26日),学籍或学习在

城区学校的,享受3分照顾;学籍和学习均在农村学校的,享受5分照顾;在户籍所在地学校报考,普高批第一志愿1A报福州民族中学(罗源)或连江华侨中学民族专项的,享受15分照顾。从2026年起,取消所有少数民族考生的加分政策。

审核办法规定,5月20日至21日,各初中校要将除军人子女、消防救援队人员子女、农村独生子女和子女绝育家庭子女之外的加

分照顾考生信息录入中招管理系统,打印加分照顾考生花名册,并携带考生申报材料到县(市)区中招办审核(省、市属初中校到所属考区中招办审核)。审核工作由各校指定教师统一代办,不接受考生或家长直接持申报材料至中招办申请审核。5月22日,各考区中招办将加分照顾考生名单上报至市中招办。

市中招办特别提醒,加分照顾

政策仅适用于应届毕业生,社会考生(往届生)不享受政策照顾;凡按政策享受多项照顾加分的考生,其照顾加分不能累加,仅享受其中最高的一项;通过伪造证件、证明、档案及其他材料取得中招照顾加分资格的,中考各科成绩无效。



详细内容 请扫二维码查看

讲文明树新风 公益广告

用心关爱 呵护成长

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

富强民主文明和谐
自由平等公正法治
爱国敬业诚信友善

中共福州市委文明办 宣